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2-072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偿还完毕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 ST 榕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偿还完毕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65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问询函》的内容如下：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 月 29 日，你公司公告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32,843.14 万元，已全部归还完毕。年审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股东及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鉴于相关事项，对公司及投资者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专项说明备注的有关内容，资金占用方揭阳市德旺塑胶有限公司相关资金偿还情况，已偿还金额 17,105.81 万元中，624.97 万元为原材料抵账，其余为现金偿还，现金偿还中包含转至孙公司北京云众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众林）10,900.46 万元，该款项系李亚威代杨宝生向云众林转款。请公司补充披露：（1）原材料抵偿的具体情况，包括相关交易背景、交易对方名称，偿还金额确定等；（2）自然人李亚威代杨宝生进行偿还并将款项转至云众林的原因及合理性，包括但不限于李亚威的身份信息、与杨宝生是否具有关联关系，双

方是否有其他利益安排，偿还资金转至云众林而非其他子公司的考虑，相关款项后续是否将通过预付款项等方式流向相关方，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但未披露事项。请年审会计师、杨宝生、李亚威发表明确意见。

二、根据专项说明备注的有关内容，资金占用方揭阳市汇阳化工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阳化工）相关资金偿还情况，已偿还金额 15,737.33 万元中，包含转至云众林 12,128.18 万元，根据控股股东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级瓷具）等五方签订的还款协议，股权转让款 6,089.89 万元，用于偿还资金占用款。另外，汇阳化工将自高大鹏处收到的 3,910.11 万元支付给公司，李亚威代杨宝生向云众林转款 2,128.18 万元。请公司：（1）逐项披露资金偿还的明细情况，并说明上述分项金额与合计金额是否准确；（2）结合前期相关股权转让公告，说明目前有关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包括股权过户、资金支付等；（3）参照前述问题一第（2）问，说明高大鹏、李亚威替杨宝生还款的具体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杨宝生、高大鹏、李亚威发表明确意见。

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并于 5 个交易日内，就上述事项书面回复我部，同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希望你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妥善处理上述事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为《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回复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30 日